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0日發文

發文字號：北院忠人字第1110001145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1年約聘心理輔導員職務代理人甄試，符合應試資格者名單及相關事項。

依據：本院111年約聘心理輔導員職務代理人甄試簡章第九點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符合應試資格名單及應試編號：

7001 陳○如 7002 黃○雯 7003 郭○欣 7004 郭○豪
7005 曾○歲

二、甄試日期：111年7月27日（星期三）。

三、甄試科目：口試（專業知識、儀態、精神、表達能力及經歷等項目綜合評分）。

四、各場次報到時間：

場次	報到時間	應試編號
1	上午9時30分	7001-7003
2	上午10時30分	7004-7005

五、報到地點：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一段248號4樓會議室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應試當日請攜帶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、護照或具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全民健康保險卡、駕駛執照，未攜帶者不得參加甄試。

（二）請依規定時間準時報到，逾時5分鐘者不得參加甄試，亦不得要求補考。

（三）甄試當日如遇颱風來襲或天然災害，經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

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等 4 市政府宣布停止辦公，
本院將擇期辦理甄試。甄試日期、時間及地點將於擇定後，
於本院及司法院網站公告，不另個別通知，請隨時注意以維持
自身權益。

院長黃國忠